

從倒後鏡看傳媒往前發展

劉端裕

自序

我們開車如果沒有倒後鏡，或是不看倒後鏡，我們一定不可以向前行，駕駛時會危險重重，迷失方向。這原則正是我們做學問的基礎與過程，思後想前、引古鑑今、思路一脈相承，才可以有突破與創新。這也是本書出版的原因。

本書輯錄的文章橫跨三十年，第一篇是我在美國唸大眾傳媒博士學位時，1986年在香港《明報月刊》提出當時是新媒體的有線電視的政策與原則，最後兩篇是我在2015年在《信報》與《明報》批評香港的免費電視政策的失誤，書內文章見證了我學習與觀察傳媒發展的個人歷程，也反映了時代的發展，特別是傳媒學受到新媒體的衝擊。新媒體的使用與效力是一個很大的謎，學者、學生與業界執行人都努力尋求答案，我是大隊內其中一個摸索者，研究這些媒體政策的宏觀架構，好讓我們從潘多拉盒子紛亂中的現象，看出全盤大局。我希望本書既可以拋磚引玉，也可以藉此在虛擬世界以文會友，一舉兩得。

我多年的研究環繞兩大主題：（一）傳播政策，和（二）新媒體。1988年12月我在《明報月刊》寫的文章：「第三波催生的傳播研究新領域」，就是對香港當時討論與設定有線電視新科技的傳播政策有感而發。我在文章說：「香港順著有線電視的發展而邁入資訊社會後，整個資訊政策便會有重大的衝擊，其中最重要的研究課題包括新資訊科技技術的社會影響，以及政府如何作出相應的措施配合新需要。……所以說，香港的傳播教育界，包括政府的領導人能預見此需要，儘早為未來傳播人才訓練政策和需要作出調整，因為教育工作的效果不可立竿見影，而是「十年樹木，百年樹人」。』

因此，我寫了不少有關傳播政策的文章，以中文寫的已經收集在這本書裡面。以英文寫的則在一份學術期刊 *Telecommunication Policy*（《電傳政策》）發表。這份學術期刊從創刊到今天刊登了很多國際學者與業界專家的文章，分享各國的經驗。

其實我對傳播政策研究的興趣主要是在美國密芝根州州立大學讀博士課程時啟發。這個叫做「大眾傳媒博士課程」（*Mass Media Ph. D. Program*）是全美獨有的博士課程，學生包括廣告、新聞與傳播三個專業，一起上課，於是我們從同學的交流了解這三個主要傳播專業的研究重點與問題。而且我們選的課，包括了三個專業範圍：（一）傳播法律（*mass*

media laws）、（二）傳媒經濟學（media economics），與（三）傳播理論（mass communication theories）。這是做傳播政策研究的三大基礎，因為政策不單是要看法規與市場的經濟情況，同時更要了解受眾的喜好與行為。

教傳播法律的教授有法律學位與傳播學博士雙學位，他每一課都要求學生在上課前看很多的法庭案例。我們同學互相幫忙，組成學習小組，把這些案例由各人分擔閱讀，然後把案例的重點與各人分享，也同時把一些個人的觀點提出，豐富我們的思路與看法，在上課時大發議論。

而傳媒經濟理論課，是拓展了我們的視野，因為我們大部分在本科與碩士課程時，都沒有涉獵過以經濟學研究傳媒，教傳媒經濟學理論課的教授本身是經濟學博士，他引申經濟學的基本理念來看媒體情況，從市場的供求關係到成本分析按部就班來介紹，增加了我們對學術研究與業界的行為、宏觀的政策分析與研究的能力。我記得在修讀傳媒經濟理論課的學期論文，是引用經濟學的工業組織模式（Industrial Organization Model）來分析美國的中文報業市場運作，這篇論文在英語的傳播學的國際學術期刊 *Gazette* 發表。現在不少美國的傳播學院有經濟學訓練的教授來教傳媒經濟學，不過這方面在亞洲與大中華的傳播學術界還要急起直追，建立這方面的傳播專業培訓與研究。

因為這個博士課程既有理論訓練，也有業界的實務功力，畢業生可以找到學校的教授職位，也有不少在業界與政府擔任實務工作。我也藉此訓練，寫出本書內收集的文章。也因此，我在 1994 年到 1998 年，可以短暫的離開學術圈子，到印尼參與開辦及管理一個全新的數字電視台的工作。

遠在 1980 年代末期我快要修畢博士時，新科技的影響已經是傳播學研究的重要課題。當時有線電視是新科技，電話的功能擴大也是值得注意。我在 1988 年 12 月的《明報月刊》寫的文章：「第三波催生的傳播研究新領域」就以美國密芝根州州立大學傳播學院的 Department of Telecommunication（電傳系）領導潮流的系名改名來做一個例子。

該學院的 Department of Telecommunication 前身的電視廣播系，在 1980 年代初改名為電傳系，因為傳統的電視廣播已經有新科技，例如有線電視、電話的新發展與媒體的結合，衛星廣播、互聯網的初步出現等等，這些新科技的影響與政策，成為跨學科與跨媒體的研究。於是學系為了領導潮流，先把系的名稱改為電傳系。稍後，系名也經歷了兩次改名。首先，系名改為 Department of Telecommunication, Information Studies and Media（電傳、資訊與媒體系），在 2014 年 7 月再改為 Department of Media and Information（媒體與資訊系）。從這兩次改名來看，Telecommunication（電傳）已經不能夠代表今天資訊社會的發展，所以系名就稱為媒體與資訊系，反映出互聯網與新媒體對傳播的翻天覆地的影響。

這也是本書的第二大主題--新媒體--的緣起。在 1998 年年底我離開印尼的免費數字電視台與衛星電視台管理工作，回到攻讀傳播學碩士的斯坦福大學做訪問學者，想不到 1979 年我在哪裡讀碩士，20 年後回到母校為訪問學者，讓我可以整理四年多在業界的經驗，思考如何在學術界與業界作出貢獻。

機會在 2001 年 9 月出現，讓我重回學術界。當時新媒體的出現衝擊傳播界，特別是新聞界，他們不知所措。西雅圖的新聞界要求華盛頓大學傳播系開辦一些課程，為新聞界的人員提供一些新的思維與技能，處理新媒體的使用，我獲美國西雅圖的華盛頓大學傳播系聘請，成為新課程的創辦主任，設計與推出一個全新的數字媒體碩士學位專業課程，迎接互聯網的挑戰，為業界培訓人才。

在 2003 年月我為一本書寫的序言，解釋我如何設計這個課程。我說：「我們看新舊媒體的歷史與未來發展方向，可以歸納為三大塊：（1）內容創造、（2）市場結構與經營管理、（3）法規政策與道德規範。這三大塊就是我設計華盛頓大學數字媒體碩士學位專業課程的指導思想。它的理論基礎是：媒體是傳送訊息（內容）的工具，所以媒體首要條件是創造內容。目前的數字時代，新舊媒體數目泛濫，需要大量的資訊，所以英語有一句話：「內容就是皇帝」（content is king）。不過，縱使是有引人入勝的內容，這些媒體公司需要符合市場結構與經營管理的竅門……有了精彩的內容，強勁的經營管理實力，媒體均受制于一國的法規政策與道德規範，特別是在人稱爲的「知識型經濟社會」，知識產權，個人隱私權等問題就愈來愈重要，甚至可以決定某一個產業的生存空間。」

其後，經過多年的學生、學者與業界執行人的參與，我對當年設計的課程理論基礎也有修改，特別是 2012 年 5 月，我為香港新聞教育基金會美國考察團的顧問，安排到美國約 20 多家新舊媒體公司訪問，包括紐約時報、華盛頓郵報、谷歌、YouTube 等，我體會到如果要研究媒體的發展，需要多加一個注意點，就是內容使用。2012 年 6 月我在《信報》發表的文章：「思考新舊媒體衝擊與借鏡美國經驗」，就提出以下的思考架構：

「我建議用來分析媒體策略的思考架構包括三大塊：

- （一）內容創造（media content creation）
- （二）內容傳送（media content delivery）
- （三）內容使用（media content consumption）

簡單來說，媒體的最基本工作是創造內容，然後用不同的方法來傳送給受眾。目前新媒體層出不窮，內容輸送方法多樣化，受眾的使用媒體方法也因年齡與性別等等因素有很大的差異，前景是一個很大的謎。因此，媒體工作者要提供什麼內容，有時感到迷失方

向，也有點措手不及。對這三大塊了解後，我們就可以探討收費模式與廣告收入，以及受眾對訊息接收的效果。」

這三大塊，再加上法規政策與道德規範，然後用傳播經濟學來協助分析，就有理論與實踐的共同效果。這也是我在本書過去幾年的思考方法。無論如何，這本書收集的文章，不管是三十年前發表，或是近年寫成，反映傳播學一直以來的發展歷程，正如 2003 年我在一位朋友的書的序言所說，新媒體都是集中在探討以下的問題：

「我們看數字時代的發展，也要心裏有數，不要為數字媒體「萬花筒」的發展而迷失方向。因為，不管是傳統媒體，或是數字媒體，學術界與業界都是關注以下的問題：

- (1) 這個媒體的特性是什麼？
- (2) 我們是怎樣使用著這個媒體？（這是使用者使用行為與習慣的研究）
- (3) 這媒體對個人與社會有什麼影響？
- (4) 我們如何改良這媒體？
- (5) 這媒體未來的發展趨勢會是怎樣？」

再加上如果是要制定傳播政策，我們是要看政府、服務提供者與市民的三角關係。在這裡面，政府有兩個很清晰的責任，就是：（一）為市場提供公平競爭的環境，以及（二）為市民爭取最佳的利益。這個看法在 1986 年我評論香港有線電視，到 2015 年批評香港的免費電視政策，都是一脈相承。

所以，這本書的書名是：《從倒後鏡看傳媒往前發展》，因為從這些文章可以看到香港的傳播政策三十多年都沒成氣候，尚待改進。而在新媒體的全球發展與研究，我們仍然在摸索階段，但是有了倒後鏡，承先啟後，積累經驗，可以幫助向前行。

1983 年，《傳播學期刊》夏季特刊號的題目是「科際的發酵」(Ferment in the Field)，邀請了歐美傳播學者總結傳播學 25 年來到建樹，卓然有成的傳播學者羅傑斯 (Everett Rogers) 與謝菲 (Steve Chaffee) 預測，雙向接觸的新科技 (interactive technologies) 將促成新的模式來研究大眾傳播與人際傳播，在今天互聯網的媒體融合的大環境下，我們就是朝著這個方向。

清朝詩人張潮在《幽夢影》文中說：「少年讀書，如隙中窺月；中年讀書，如庭中望月；老年讀書，如台上玩月，皆以閱曆之淺深，為所得之淺深耳。」我覺得還可以在張潮文中多加兩個境界：「數位時代，滑鼠玩月，虛擬現實，彈指之間，幻化三千。」

不管傳播學將來如何發展，只要我們常常看倒後鏡，引古鑑今，我們是可以比較有把握了解個中精髓。希望這本書的文章也可以起到同樣的作用，讓您看到我的研究歷程外，也感受到香港以及全球的一些傳播發展與問題。

是為序。

（完）